

附件：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电市镇米家塬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0831737957253R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张修文（签章）

联系人：吕鹏鹏

联系电话：18191292711

评价时间：2024年03月14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电市镇米家塆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 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	94.88	99.87%	10	100%	9	
	其中：财政拨款	95	94.88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促进米家塆村核桃产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出行对核桃产业配套设施进行道路硬化，有效推动核桃产业有效发展，带动群众致富。			实施王家塆、米家塆、芮则洼、王龙山插砖道路（砖插）硬化长 3.8 公里，宽 3.5 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长 (km)	≥3.8	3.8	10	10	
			道路硬化宽 (m)	≥3.5	3.5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万元)	≤95	94.88	15	14	决算审计金额 94.88 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 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22 日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是否改善群众生产 出行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100	98	

电市镇米家塆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改善群众生产出行，提高经济收入水平，进行实施王家塆、米家塆、芮则洼、王龙山插砖道路（砖插）硬化，改善群众生产出行，提高经济收入水平。

2. 项目建设内容：

为壮大村集体经济发展，有效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和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发展，实施王家塆、米家塆、芮则洼、王龙山插砖道路（砖插）硬化长 3.8 公里，宽 3.5 米。

(二) 项目目标

2023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电市镇米家塆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			
		其中：财政拨款	95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促进米家塆村核桃产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出行对核桃产业配套设施进行道路硬化，有效推动核桃产业有效发展，带动群众致富。			实施王家塆、米家塆、芮则洼、王龙山插砖道路（砖插）硬化长 3.8 公里，宽 3.5 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长（km）	≥3.8	3.8	
			道路硬化宽（m）	≥3.5	3.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控制数（万）	≤95	94.88	决算审计金额94.88万元	

		元)			
	成本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22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改善群众生产出行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1. 总体目标：为了改善群众生产出行，提高经济收入水平，进行实施王家塆、米家塆、芮则洼、王龙山插砖道路（砖插）硬化，改善群众生产出行，提高经济收入水平。

2. 年度目标：实施王家塆、米家塆、芮则洼、王龙山插砖道路（砖插）硬化长 3.8 公里，宽 3.5 米。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财政下达资金 95 万元，全部为一般财政公共预算资金，全部用于电市镇米家塆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财政下达资金 95 万元，全部为一般财政公共预算资金，按照项目决算审计报告，审定金额为 94.88 万元，已按照审定金额全部兑现完毕。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按照上级财政拨款文件精神，落实资金兑现及项目实施进度，加强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公告公示制度及相关信息公开，严格执行报账制度，按照财务规定及时完善相关报账制度，确保专款专用。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07-1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电市镇米家塆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45
2	2023-09-1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电市镇米家塆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30
3	2023-12-2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电市镇米家塆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10
4	2023-12-22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电市镇米家塆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9.88
	合计			94.88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电市镇米家塆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共 4 项，已完成，完成率为 100%；绩效自评综合得 100 分，资金执行率为 99.87%，得 9 分，共计 98 分，等级为“优”。具体情况如下：

产出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60 分，自评得分 59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1. 数量指标，共 2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20 分。2. 质量指标，共 1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5 分。3. 时效指标，共 1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0 分。4. 成本指标，共 15 分，得 14 分，因决算审计审定价格 94.88 万元，预算为 95 万元，故减 1 分。

效益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1. 社会效益指标：共 1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6分；2. 可持续影响指标：共10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10分。

满意度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10分，自评得分10分（占该项满分值的100%）。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6%，根据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问卷调查情况，群众满意度为96%，按公式计算，得10分。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项目管理情况。

以政府监督为主，村级配合，保证工程及时、高质量完成。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评价 人 员	张修文	镇长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张修文
	韩艳	副镇长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韩艳
	吕鹏鹏	报账员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吕鹏鹏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张修文

年 月 日

